

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音樂班轉學考 甄選結果

11301 陳 O 瑄
錄 取

注意事項：

1. 請於 113 年 7 月 16 日（二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至本校新穎大樓五樓音樂組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取消錄取資格。
2. 錄取者於報到當日需查驗與繳交證件，請攜帶以下文書正本：
 - 錄取通知單（請列印電子郵件附件）
 - 身分證正本（驗畢後歸還）
 - 112 學年度學籍表，記錄以原始資料為準，若報到時，未能檢附者，需填寫切結書，並於 113 年 8 月 30 日(五)開學前補繳，未能繳交者，取消錄取資格。
 - 轉學證明書，若報到時，未能檢附者，需填寫切結書，並於 113 年 8 月 30 日(五)開學前補繳，未能繳交者，取消錄取資格。